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评价年度：2024 年度

评价单位（公章）：吴川市统计局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8 月 29 日

根据《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吴财绩〔2025〕2 号）要求，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，成立及调整自评工作小组，明确分工，落实责任，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，经查阅、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，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，形成本评价报告。现将 2024 年度吴川市统计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（一）单位机构设置、部门职能情况。

吴川市统计局是吴川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，年末独立核算机构数 1 个，在职人员 25 人，其中在职在编 15 人，购买社会服务合同制工人 8 人，签订劳务派遣合同及单位劳动合同 2 人。主要职责是：

（1）贯彻执行国家、省和湛江市有关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、方法制度和法律法规，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、规章草案，拟订统计工作规划和调查计划并组织实施；承担组织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，确保统计数据真实、准确、及时；监督检查统计法律、法规和制度的实施，指导全市统计工作。

（2）拟订地方统计报表制度，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投入产出调查，核算全市生产总值，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。

（3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市情市力普查计划、方案，组织实施全市人口、经济、农业等重大市情市力普查，汇总、整理和

提供有关市情市力的统计数据。

（4）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、工业、建筑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、住宿和餐饮业、房地产业等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汇总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，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、旅游、对外经济、交通运输、邮政、教育、卫生、社会保障、公用事业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。

（5）组织实施能源、投资、科技、人口、劳动力、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等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汇总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。

（6）组织全市各镇（街）、各部门的经济、社会、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，统一核定、管理、公布全市性基本统计资料，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，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共享和发布制度。

（7）对国民经济、社会发展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、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，向市委、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。

（8）依法审批或者备案全市各镇（街）、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，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、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，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管理制度，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、监控和评估制度，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、监控和评估，依法监督管理全市涉外调查活动。

（9）协助管理镇（街）统计员，指导全市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；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，指导

各镇（街）、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的实施工作，指导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。

（10）承办市人民政府和省、湛江市统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

本单位 2024 年总体工作包括按时收集各项统计数据，完成各专业定期报表按时上报；公布各项经济发展统计指标；向市委市政府提交各式报告及经济分析。在重点工作方面，2024 年主要开展我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，并完成入户普查工作；完成年度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及劳动力调查等工作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主要是贯彻执行国家、省和湛江市有关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、方法制度和法律法规，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、规章草案，拟订统计工作规划和调查计划并组织实施；承担组织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，确保统计数据真实、准确、及时；监督检查统计法律、法规和制度的实施，指导全市统计工作；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、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等年度项目工作任务等。

（四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

本单位 2024 年初预算支出 461.03 万元，决算支出为 562.19 万元。一是由于 2024 年发放抚恤金 25.64 万元；二是由于根据湛财综〔2024〕24 号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（市级“两员”补助经费）通知精神，下拨我市 64.5 万元普查“两员”补助经费。

二、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评价小组情况。本单位已成立绩效评价小组，并根据实际人事进行调整。主要由分管领导、财务负责人、业务人员组成，对本单位 2024 年整体及项目开展详细绩效评价。

（二）自评工作过程。本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。本单位自收到《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吴财绩〔2025〕2 号）后，局领导十分重视并积极调整工作小组，调动所需人力物力，查阅 2024 年间各项财务资料，有组织地开展自评工作。经自评，我局整体支出绩效效果良好。

（三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。本单位严格按照财政局相关通知要求执行，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全面完成我局的自评工作，并提交市财政局（绩效管理股）报送相关资料。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、完整性、一致性、规范性负责。

（四）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。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、数据表、评分表是否与公开的自评报告、数据表、评分表一致。

三、绩效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结果。本单位结合实际情况，按照“统筹兼顾、突出重点”的原则，规范基本预算编制，保障正常运转需求提高精细化程度；厉行节约、量入为出、实现收支平衡；强化综合预算，统筹安排支出，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。通过对本部门整体支出的经济性、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、公正的绩效自评，了解相关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、资金管理是否规范、资金使用是否有效，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，分析实施及资金使用中存在的

问题及原因，以绩效目标为基础，以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和绩效评价为手段，以结果应用为保障，以改进绩效管理、优化资源配置、控制节约成本为目标，建立科学工作管理机制，有效提高资金管理和使用效率。经自评，本单位 20243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 100 分，等级为优秀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。

整体效能得分 45 分；预算编制得分 2 分；预算执行得分 7 分；信息公开得分 3 分；绩效管理得分 20 分；采购管理得分 10 分；资产管理得分 10 分；运行成本得分 3 分。

（三）主要做法和经验

（2）不断完善预算管理制度，根据新形势和新要求，结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单位实际，制定完善本单位的预算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；

（2）强化预算管理制度，将绩效管理贯穿于预算编制、执行、决算等环节。

（四）存在问题

无。

（五）改进措施

无。

四、其他自评情况

无。